

第七届中国（蓝光杯·漳州）钟表设计大赛

评定管理办法

为了组织好“中国（蓝光杯）钟表设计大赛”（以下简称“本大赛”），并保证大赛健康可持续发展，特制定《第七届中国（蓝光杯·漳州）钟表设计大赛评定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参赛者务必阅读理解各条款的内容，并且自愿遵守相关比赛规则。

第一条 举办中国（蓝光杯）钟表设计大赛，旨在打造国内最具权威性的中国钟表设计奖项，创建中国钟表设计品牌，促进钟表设计产业发展，推动我国钟表产业转型升级。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钟表设计是指以钟表外观设计为主要对象，综合运用科技成果和工学、美学、心理学、经济学等知识，对产品的外观和内在的结构、形态等进行整合优化的创新活动。

第三条 中国钟表协会是本大赛发起和组织机构。由中国钟表协会选聘相关人员组成“中国（蓝光杯）钟表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 and 运营事宜，成立“中国（蓝光杯）钟表设计大赛评审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委员会”）负责大赛的评定工作。

第四条 参赛者：国内外凡从事与设计相关的专业设计机构、企业、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社会团体、个人均可按照本办法的要求，提交有关资料进行报名。参赛者只能以单位或者个人其中一种名义参赛。

第五条 参赛范围

（一）时钟专业组

1、产品设计奖：近两年内已上市的产品或已有样品即将上市的新产品。

2、概念作品奖：必须以解决相关产业发展需求为主，在功能、结构、技术、形态、材料、工艺、节能、环保等方面有较大创新，具有前瞻性的设计作品。

（二）手表专业组

1、产品设计奖 A 组（机械手表）：近两年内已上市的产品或已有样品即将上市的新产品。

2、产品设计奖 B 组（石英手表含智能手表）：近两年内已上市的产品或已有样品即将上市的新产品。

3、产品设计奖 C 组（工艺创新手表）：近两年内已上市的产品或已有样品即将上市的新产品。

4、概念作品奖：必须以解决相关产业发展需求为主，在功能、结构、技术、形态、材料、工艺、节能、环保等方面有较大创新。具有前瞻性的设计作品。

（三）学生组（须是普通高校在读本科、研究生（含博士生）、专科生）

概念作品奖：设计理念独特新颖，创新点突出，具有前瞻性和较强商业转化价值的设计作品。

（四）“漳忆时光” 主题设计组

1、主题：寻漳城旧忆·镌岁月流光

以时光为叙事脉络，通过钟表艺术实现漳州千年文脉的当代转译。聚焦古城墙垣、街巷肌理、商埠遗存与自然时序四大维度，将集体记

忆升华为可佩戴的时光艺术品，构建"时间与城市共生"的设计哲学体系。

2、作品需深度融合以下四大文化基因：

(1) 历史遗存活化：提取古城门砖纹、唐宋渡口船锚、明清海丝商印等考古元素，结合非遗技艺（如漳州木版年画拓印技法、漳绣经纬编织工艺）重构表盘时空叙事；

(2) 老城记忆再现：骑楼窗棂、香港路牌匾篆刻、老字号商号徽标等城市符号，运用微雕珐琅工艺在表壳再现"九街十三巷"肌理，表带可融入闽南红砖拼花图案；

(3) 时光符号解构：将水仙花生长周期、九龙江潮汐规律等自然时序，转化为动态月相盘与潮汐指示模块，机心装饰可镌刻朱熹白云岩书院题刻纹样；

(4) 匠艺跨界融合：创新应用漳州克拉克瓷青花分色技术、八宝印泥矿物颜料、珍贝漆画镶嵌工艺，在表镜、表冠等部件构建多层时空叠影。

第六条 参赛报名

参赛选手登录中国（蓝光杯）钟表设计大赛网站 www.languangbei.com 在线填写下列资料向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报名。

（一）、网站报名填报电子版材料

阅读《第七届中国(蓝光杯·漳州)钟表设计大赛评定管理办法》，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

1、个人身份证扫描件（jpg 格式）；

2、推荐企业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扫描件（jpg 格式）；

3、所涉及的知识产权、专利证书、获奖证明及企业荣誉等相关文件扫描件（所有资料需合成一张，jpg 格式）。

（二）纸质版材料

《第七届中国（蓝光杯·漳州）钟表设计大赛参赛书》网上填报后采用 A4 纸打印签字盖章后，一式一份，左侧装订。

（三）提交说明

电子版材料通过中国（蓝光杯）钟表设计大赛网站 www.languangbei.com 在线提交成功后，组委会办公室对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通过后将通知参赛选手采用邮寄方式将纸质材料邮寄至大赛指定收件地址。

第七条 参赛作品要求

（一）参赛方式

所有参赛者通过官方指定的报名通道（大赛地址：www.languangbei.com）提交设计作品（包括：参赛作品正面、左侧、右侧、背面共四张的产品设计渲染图、效果图或实物图），并在提交页面认真填写相关内容和说明。

参赛者所有申报参赛作品不得标识与作品设计无关的记号、LOGO、商业性广告语、网址链接及与报送者无关的信息等，否则视为无效。

同一件作品只能报单一项组别评选，重复投稿仅以第一次投稿为准。参赛作品图片、资料一律不予退还（复赛时可自带实物作品），请自留底稿。

（二）作品图片要求

参赛作品图片像素为 2480*3508px，图片格式为 JPG 格式，单张图片数据量不超过 10M。

所有提交参赛用的作品图不得出现以下内容：参赛者所在单位院校、姓名（包括英文或拼音缩写）或与参赛者身份有关的任何图标、图形等，否则视为无效。

（三）作品说明

作品概述（中文）最多 200 个字；境外参赛作品概述（英语）最多 300 个单词。

（四）作品具备可制作性和实用性

作品便于制造，材料运用及功能结构合理，性能稳定，能满足使用、维护及安全方面要求。

（五）版权声明

1、参赛者或推荐单位须对自己提交本届大赛的参赛作品具有全面、完整、可支配的知识产权。大赛组委会拥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宣传、推介、展示等使用权。大赛组委会视需要可委托第三方认证机构验证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相关信息。若发现有侵权行为，组委会取消其评选资格，撤销获奖称号、召回证书、奖杯等荣誉，追回奖金，并在协会网站予以公布。相关全部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承担。

2、对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参赛作品，组委会有权取消该作品的评奖资格。如获奖作品涉嫌侵权，组委会有权撤销获奖资格。如因参赛作品存在知识产权侵权造成主办方经济、名誉方面损失，主办方有权要求参赛主体依法赔偿。

第八条 评定程序

（一）形式审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受理参赛申报材料，逐项审核参赛申报表、作品及提供的资料，合格后方可参赛。

(二) 初评：专家委员会根据组别进行线上评审，评出入围的前 80 名作品。

(三) 网络公示：入围作品及名单在中国钟表协会及相关网站进行公示 10 个日历天，接受公众监督、审查。

(四) 复评：由专家委员会听取初评入围者对设计图、模型的陈述说明，以答辩方式进行评审，对获得终评资格的产品、作品进行复评，提出推荐获奖名次。

(五) 终审：大赛组委会审核专家委员会推荐的获奖名单，确认获奖名单。

(六) 大赛组委会为荣誉称号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奖金、奖杯。

第九条 奖项设置

(一) 时钟、手表产品设计奖、概念作品奖（含学生组）：特等奖、金奖、银奖、铜奖、优秀奖若干件；

(二) 主题设计组：金奖、银奖、铜奖、优秀奖若干件；

(三) 单项奖：最佳组织奖、入围作品最佳人气奖、最受消费者欢迎产品奖；

(四) 根据各组别参赛作品数量决定各奖项的获奖数额，时钟、手表、学生、获奖数量不超过 80 件。主题设计组根据参赛作品数量另设获奖数额。获奖人员请自行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十条 奖项评选规则

(一) 专项条款：国际独立制表人学会成员报名参赛的作品，自动获得决赛入围资格。

(二) 奖项等级评定规则：评审委员会依据评奖标准及具体分项占比对参赛作品进行综合评分，按总分由高至低排序确定奖项等级。

(三) 特等奖评定规则：

特等奖经专家委员会实际参与终审表决的成员投票产生，须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如果首轮投票没有作品胜出，则对得票数居前两位的作品进行二轮投票，得票数达到三分之二即产生特等奖，否则该届大赛特等奖空缺。

第十一条 依据行业设计创新周期特征，为促进钟表设计队伍不断发展壮大，此项活动每二年开展一次。所有新创作的作品，均可报名参赛。

第十二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中国（蓝光杯）钟表设计大赛组委会。未尽事宜将在实践中不断完善与修订。

中国钟表设计大赛组委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